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136001201000**

##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及相关教育法律法规，按照教育发展规律办好小学义务教育，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2.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制定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巩固提高“两基”成果，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

3. 加强学生以主旋律教育、“素质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德育工作；强化组织建设，培养良好的校风、班风和学风；抓好教职工的师德师风教育，形成良好的教育风尚；分析教职工和学生的思想状况，协调处理好突发性的重大问题。

4. 坚持以教学为中心，加大教师培训力度和教育科学研究工作；按照国家规定的教学计划、课程标准，开齐各门功课，抓好教学常规管理，改进教学方法，培养教师业务特长，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5. 改善办学条件，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开展体育、卫生、美育、劳动教育及课外教育活动；开展文体活动课程，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

6. 构建学校与家庭、社会沟通联系的桥梁，建立联系、协调制度，形成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培养学生的合力，使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

##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 切实做好小学义务教育教学的相关工作。注重教学常规管理，科学设置课程，合理安排教师，充分利用有效教育资源。学校严格按照《课程设置》开齐开足各类课程，不随意增减学科、课时。根据教师各自特长，合理安排教师担任各类学科的教学，力求使每位教师每周课时达到平均水平，保证了教师充分有效发挥自己的特长，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严守财经纪律，全面认真做好公用经费、学生生活补助和营养餐补助的经费使用和发放工作。学校严格执行教育收费政策，坚持做到收费公开、规范，公示及时，收费台账收整规范，严格做到“收支两条线”管理，不存在“小金库”、“账外账”等情况。严格执行教育资金管理制度，认真做好学校财务预决算工作，健全内控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资金的审批及支付程序。规范食堂财务核算管理，认真落实食堂支出成本核算制度，完善学校食堂大宗物资进出库台账。学校结合实际不断完善营养改善计划、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等学生资助工作管理机构工作方案，通过校务公示栏、家长会、班会、向学生或家长发放资助政策宣传材料等宣传方式及时、准确的宣传学生资助管理工作的项目、标准和享受对象，做到国家各项资助政策学生知晓、家长知晓。全面落实建档立卡户、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供养、学生本人残疾且家庭困难的学生等四类在校学生的精准资助，各项应享政策均已足额享受；规范做好寄宿制学生生活费、营养改善计划资金的使用工作，学年初认真做好资金使用计划，确保学期末或学年末做

到资金“0”结余或少结余，做到规范造册、公示、装档。认真做好学校食堂物资的计划采购、台账的规范登记、库存物资的规范管理及月末及时盘点工作。通过膳食委员会认真制定学校食堂供餐食谱、供餐标准，让补助资金真正取得实效。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5 个内设机构，包括：扬武镇小学校务办公室、扬武镇小学教务处、扬武镇小学政教处、扬武镇小学总务处、扬武镇小学安全处。

所属单位 0 个。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 1.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11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6 人（离休 0 人，退休 66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3,337,572.77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313,985.77 元，占总收入的 99.9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23,587.00 元，占总收入的 0.1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21,330.81 元，下降 1.36%。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13,533.87 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分析：2022 年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收入比 2021 年减少 218,096.92 元；2022 年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收入 10-12 月未收到，比 2021 年减少；2022 年住房公积金支出收入 12 月未收到，比 2021 年减少，综上所述，本年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有所减少。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减少 7,796.94 元，下降 24.84%，主要原因分析：2022 年捐赠收入只有 23,587.00 元，比去年少。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3,337,572.77 元。其中：基本支出 22,036,246.37 元，占总支出的 94.42%；项目支出 1,301,326.40 元，占总支出的 5.58%；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766,882.08 元，下降 3.18%。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284,624.47 元，下降 1.28%，主要原因分析：2022 年民办幼儿园基本支出没有；2022 年没有就业补助；2022 年 12 月住房公积金未支付，导致 2022 年住房公积金支出比 2021 年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482,257.61 元，下降 27.04%，主要原因分析：2022 年民办幼儿园项目支出比 2021 年减少 171,596.92 元；小学项目支出比 2021 年减少。上缴上级支出增

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2,036,246.37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1,905,659.37 元，占基本支出的 99.4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30,587.00 元，占基本支出的 0.59%。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301,326.4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 学前教育生育公用经费 21,674.00 元，主要用于民办幼儿园办公用品采购、水费、燃气费支出；

2. 第一批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学前教育专项资金 62,629.08 元，主要用于一村一幼项目建设工程款及项目结算审核费支出；

3. 扬武镇小学第一批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学前教育专项资金 200,000.00 元，主要用于一村一幼建设项目工程款支出；

4.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731,913.65 元，主要用于日常运转办公费、差旅费、电费、水费、试卷费、零星修缮材料购置费、校园文化建设材料购置费支出；

5.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38,663.05 元，主要用于日常运转办公费、培训费支出；

6. 厕所革命补助资金 122,446.62 元，主要用于 2020 年旱厕改造项目工程款支出；

7. 城乡义务教育随班就读公用经费 24,000.00 元，主要用于日常运转办公费支出；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13,985.7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0%。与上年相比减少 753,835.14 元，下降 3.13%，主要原因分析：民办幼儿园公用经费补助支出减少、小学的公用经费支出减少、2022 年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收入 10-12 月未支出，比 2021 年减少、2022 年住房公积金支出收入 12 月未支出，比 2021 年减少、2022 年离退休及调出县外人员职业年金未支付，综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17,896,635.0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6.76%。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正常办公工作经费支出、对单位职工离退休人员及遗属人员生活补助支出、对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营养餐等支出。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76,945.8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91%。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费、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671,788.8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1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费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668,616.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16%。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1,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4,237.4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9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

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4,237.46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1,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4,237.4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9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4,237.4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9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主要原因落实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逐年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年公务用车只有支付基本运行所需油费、过路费、保险费、小额修理费，未对公务用车进行大修未产生大额修理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5,345.90 元，下降 27.3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

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5,345.90 元，下降 27.3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逐年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年公务用车只有支付基本运行所需油费、过路费、保险费、小额修理费，未对公务用车进行大修未产生大额修理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00 个，累计 0.00 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购置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4,237.46 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 1 辆公务用车因公出差或下村产生的公务车辆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

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比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原因是：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为其他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资产总额 26,124,526.82 元，其中，流动资产 525,368.07 元，固定资产 25,054,158.75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545,00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其他资产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1,078,163.57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1,560,456.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0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0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扬武镇小学 2022 年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以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136001201111**